

关于对王东同学退学处理的公告

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第 41 号令）及《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学分制学籍管理办法》，学生在学校规定最长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的，应予以退学。我院学生王东（学号：20200014）修业年限已到，未完成学业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拟对王东学生做退学处理。

公告期为 2025 年 6 月 23 日至 6 月 27 日。公告期间，如有异议，请联系学院教务处李晓丽老师，电话：0839-3322131。

特此公告。

